

【“创造的教育”大家谈】“创造的教育”在于培养“具有开创性的个人”

2017-06-01

【编者按：“两会”期间，《中国社会科学报》对全国人大代表、我校校长刘益春的“创造的教育”理念予以关注。2016年，我校在“尊重的教育”理念基础上，与时俱进地提出了“创造的教育”理念。这一理念的提出既是对国家政策的积极响应，也彰显了新时期高校人才培养的目标和特色。2016年9月开始，党委宣传部、发展规划处、社会科学处联合向全校师生征稿，对这一教育理念进行深入阐释和解读。截至目前，已收到百余位专家学者、部处负责人、部分师生的文章，学校将对这些文章进行汇总、编辑，出版《创造的教育》一书。近期，“东师新闻”栏目将陆续刊发这些文章，以期凝聚共识，汇聚力量，为学校的“双一流”建设提供深厚的精神动力。】

社会科学处处长 王占仁

“创造的教育”作为大学的教育理念，回归了教育的初心。教育的初心就是育人，要育成什么样的人才呢？具体来说，就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1989年“面向21世纪教育国际研讨会”提出的培养“具有开创性的个人”。这应该成为“创造的教育”的终极目标。

培养“具有开创性的个人”是“创造的教育”与一般教育的重要区别。一般的教育要培养合格建设者，“创造的教育”要超越合格，赋予其开创性；一般的教育要满足社会需要，要与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相适应，“创造的教育”则要引领社会需要，引导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发展方向。对此，鲁洁教授创造性地提出了教育的本质在于超越的观点，实现了教育哲学观从适应论到超越论的根本转变。他指出：“教育作为培养人的活动，它的超越的核心就是，要培养出能改造现存世界的人，即具有实践意识和实践能力，能超越现实世界、现实社会的人。赋予人以人所独具的实践本质，这是教育的基本功能。”按照鲁洁教授的论证，教育的超越性至少包括两方面内容。一是教育的职能不在于单纯地传授人类已有的、历史上积累下来的文化科学知识，不是把已有的东西复制给年轻一代，并使他们适应已有的和既定的一切。用来描述现代教育本质的词汇不是“接

受”和“适应”，而是“创造”和“超越”。二是教育在赋予人以现实规定性的同时，在于否定这种规定性，超越这种规定性。要想不让教育的现实规定性成为束缚人发展的消极因素，就只有超越这种规定性。超越的途径就是培养出能够改造世界、改造现存社会的人，以此来推动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和进步。

“创造的教育”必须以生活做中心，切实增强教育的活力。不论是作为人生阅历、教育方式还是情感状态，生活体验都是教育的直接来源。而作为具有很强实践性的“创造的教育”来说，生活体验更是必不可少。这使我们自然想到陶行知先生提出的“生活即教育”的命题，“没有生活做中心的教育是死教育，没有生活做中心的学校是死学校，没有生活做中心的书本是死书本。在死教育、死学校、死书本里鬼混的人是死人——先生是先死，学生是学死！先死与学死所造成的国是死国，所造成的世界是死世界。”教育为了“不死”，就必须以生活做中心，同理，“创造的教育”为了生机盎然地存在下去，也必须以生活做中心。我想，之所以这么突出地强调生活做中心，一方面是因为“创造的教育”是“教学做合一”的教育，不做无学，不做无教。另一方面是支撑“创造的教育”的知识基础的特殊性，“创造的教育”过程中有很多“意会知识”，为了传授这些“意会知识”，对于“创造的教育”来说，“教学形式与课程内容同等重要。”“经验的和反思的方法能促使深度学习。”用中国传统哲学的概念来表达，这些“意会知识”只有通过“悟”才能获得，这种“悟”“旨在领悟有限中的无限，相对中的绝对，这种领悟往往是在顿然之间实现的，它表现为哲学上的理性直觉。”而支撑这一“顿然之间”悟道的核心要素即是深厚宽广的生活体验。当然，我们强调丰富的生活体验是教育的直接来源，但不是唯一来源。所以，既不是说创造只有通过生活体验这一途径才能学习，也不是说只有“饱经风霜、备受煎熬的老人”才能创造，更不是以突出强调经验的方式来否定创造知识的传授。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还如此突出地强调丰富的生活体验和体会真切的人生情感呢？我想是为了突出“创造的教育”的目的不只是为了获得功利性的经济效益，更为重要的是突出学生的主体地位，实现其尊严和价值，从而为社会培养出“高理智与高情感相互平衡、协调发展的人才。”归根结底，“创造的教育”还是要回到人本身。

“创造的教育”要充分发挥人的创造性的潜力和本能，培养人的“创造自觉”。“创造自觉”的提出受到费孝通先生的“文化自觉”概念启发。费孝通先生认为，文化自觉是指生活在一定文化中的人对其文化有“自知之明”，明白它的来历，形成过程，具有的特色和它发展的趋向。“文化自觉”表达了当前思想界对经济全球化的反应，是世界各地多种文化接触中引起人类心态变化的迫切要求。要求知道：我们为什么这样生活？这样生活有什么意义？这样生活会为我们带来什么结果？也就是说人类发展到现在已开始要知道我们的文化是哪里来的？怎样形成的？它的实质是什么？它将把人类带到哪里去？这些问题就是要求文化自觉。受此启发，“创造自觉”中的“自觉”主要取“自知之明”之意，就是内在自我认同与反思、外在主动选择与创造，“创造自觉”就是个体在对创造本质及规律深刻反省和科学领悟的基础上，做到自觉认同、自觉反思、自觉选择、自觉创造，强调主体自我认同与反思的“自主能力”和主动选择与创造的“自主地位”。

“创造自觉”就是要回复到人本身，创造能够满足社会需要，但不是为此而产生的，而是因为人的内生动力和主体价值。以此为基础，就可以解决目前中国教育理论与实践中的很多“悖论”。如虽然近年来大学生就业压力日益严峻，但是大学生的创业意识却依然薄弱，绝大部分毕业生仍旧选择传统的就业渠道；随着受教育程度的提高，参与创业活动的人数呈直线下降趋势，受教育程度越高创业积极性越低。显然，创业与就业状况紧密联系，能就业则不创业，就业困难或待遇不高则会考虑创业，创业成了诸路皆走不通时的最后选择，甚至成了“穷则思变”、“逼上梁山”的悲壮之举。为什么会这种现象？有必要从更为本质的层面来进行深入探讨，找到最为切近的理解和最为本质的原因。从“创造自觉”的理论视角来观察，可以看到出现这种现象的主要原因就是没有实现外在需求与内生动力的结合，社会的需要没有转化为大学生主动的行为，最后仍然导致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无效。培养学生的“创造自觉”就会彻底改变其“看客”的角色定位，激发其争做“创客”的内在动力，做到知行合一，以行动巩固“创造自觉”，以行动坚定前行定力。